

DVD 见证了我的成长

□ 张正华

一件旧物，一个故事，一段回忆。

一个老物件，它刻画了时代的印记，承载了光阴的柔情，或许它并不名贵，但陪伴着我成长，宛若一位亲人和见证者，对我们就有了非凡的意义。顺着老物件，便能看到发生在那些年的故事，记忆里仍留存着它的些许温情，让我们回味在旧时光里，行走在新时代。

2003年，家里买了第一台VCD影碟机，离1993年我国制成世界第一台VCD视盘机已过去10年，但对于普通家庭来说已是件奢侈品，那时候放影碟还是人们茶余饭后的重要娱乐方式。随着科技的发展，功能更加强大的DVD视盘机问世，并迅速普及，后来的EVD更是能够完全和计算机兼容，可以把家电和计算机连接起来，建立家庭内部的信息化网络。

2007年，19岁那年，我考上了师范专科学校。怀着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我走上了的兼职之路，而且贯穿了整个大学时期，那时候虽美其名曰“社会实践”，其实就是到校外打工赚点生活费。期间，发过传单、干过促销、当过服务员，深刻体会到了劳动的艰辛与生活的不易，靠着自己的勤奋购买了人生第一部手机，一部诺基亚1600，那经典的铃声“Nokia Tune”至今还记忆犹新。那时手机仅仅只是一个通讯工具，功能还没有那么强大，后来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手机成为了最流行的联系方式。

2008年8月，第29届夏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在北京举办。当时我在一家餐厅上班，是一名“OC”，第一次通过电视机收看了举世瞩目的盛会，目睹了中国竞技体育走上奥运金牌榜

的巅峰，国旗一次次升起，国歌一遍遍奏响，无数中华儿女为之振奋和骄傲，深切体会到了家国情怀，体会到了“同一个世界，同一个梦想”。

2009年，靠着打工积攒的一些积蓄，我够买了人生第一台属于自己的家用电器，一台步步高DVD，从此大学生活变得丰富多彩。此时的我已升级成为一名“CK”，每个周末晚上7点多下班，几乎都是赶着最后一趟公交车回学校的，回到学校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开DVD，播放几首舒缓的歌曲，一天的疲惫立马烟消云散，有时听到比较“Rock”的音乐整个宿舍便会嗨起来，直到宿管来敲门。直到这一年，我申请了第一个QQ号，离1999年QQ用户注册数突破100万刚好过去10年。学会上网的我却不擅长运用网络，只是浏览QQ空间、收收菜、打打僵尸。最大的乐趣是在宿舍友们都外出活动后，打开自己心爱的DVD，插入下载新歌的U盘，把音量调到最大，一头扎进音乐的海洋，什么都不管、什么都不理会，尽情享受属于自己的音乐盛宴，什么摇滚、抒情、民谣、英文、中文、粤语都听了很多，要数最喜欢的还是蓝调。那时候DVD已成为了我的心灵伴侣，对它如恋人般爱不释手。

2010年，我选择了专升本考试，成为班里考上师范大学的唯一男生。那一年，我还学了开车，考了驾驶证，不仅是为了一个单纯的轿车梦。9月，我只身前往那个陌生的城市，开启了我大学本科学历生涯，陪

伴我的只有这台DVD。刚开始，还是一如既往地自我，想听音乐便听，全然不顾他人。几次后，舍友们终于按耐不住了，对我的行为进行了干预，我只得收敛一些，在他们外出时才偶尔“放松”一下。不久，我找了一份养生的工作，那时已临近期末考试，白天上课，晚上上班，根本没有复习时间，于是便想出了一个学习、工作两不误的好方法，将复习资料藏在裤兜里，躲在公司门后背书，经典造型是左手拿着复习资料，腰里别着对讲机，右手放在门把手上随时准备开门。后来，我辞去了工作准备考研，玩乐的时间越来越少，DVD也被我封存起来了。

2012年3月，考研结果公布，我如愿被录取。为了打好基础，我整天泡在图书馆埋头苦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还买了人生第一台笔记本电脑作为奖励，从此便有了更加先进的娱乐方式，听音乐、看电影、上网等等都可以在电脑上进行，从那以后DVD被冷落了。7月的毕业季，整个校园都被离别的气息笼罩着，而我也放弃了读研，选择到机关工作，或许是考虑到家庭经济情况而做出抉择，也或许正是这次突如其来的改变，才成就了我今后的精彩人生。9月，我到新单位报到，陪着我的还是这台有些旧了的DVD和更加实用的电脑，在“迷你”的宿舍里，一张简易桌只够摆一台电脑，曾经的最佳拍档只能再一次被封存起来。后来，我住进了廉租房，这才使得它重见天日。有时半夜加班

回到家，还会打开它来找大学的记忆，听上几曲，只是突然发现这些歌曲似乎有些过时了，如今流行的都是网络歌曲，而且更新速度极快，人们所追捧的新事物更是瞬息万变，于是业余时间大多都花在了浏览网络上那些精彩纷呈的内容和琳琅满目的商品上。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网上购物风生水起，网购已成为一种必不可少的生活方式，也是在这个时候我经历了第一次网购。

2014年8月，我被派到市里学习，留下这台DVD孤独伶仃地守护着我们的住所。一个月后，我结婚了，它却没有见证我和爱人的甜蜜瞬间。

2016年6月，我回到了那个阔别已久的地方，回来搬家。原本打算清理掉所有的东西，因为就要到新的环境工作和生活了，一切都要从新开始，但在整理这台DVD的时候却有了些许的不舍，毕竟它陪我走过了8年的快乐时光，想来想去还是决定带着这个“累赘”。

2019年的某一天，偶然发现这台DVD静静的躺在客厅的角落里，早已布满灰尘，那是搬新家后就再也碰过的。一转眼，从购买它到现在已过了10年，10年间它见证了我的成长，变成了家庭的支柱、单位的骨干，曾经的天真无邪变得越发成熟和淡然；也见证了社会发展的日新月异，移动支付、微信、外卖平台、网约车、网络直播等的出现，使我们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从此我们的工作和生活都离不开手机，办公学习、吃饭聊天、购物出行等等，只需要一部手机就能轻松搞定。

如今，5G时代的到来，将迈入一个万物互联的时代，必将又会给我们的生活带来巨大改变。

父亲和他的耕牛

□ 罗映清

在我的记忆里，无论是大集体时代，还是家庭联产承包到户后，父亲对他的耕牛，犹如对待他的儿子。

记不得父亲犁过几头耕牛了，但父亲对每一头耕牛，都照顾得那样细心。记得大集体时代，无论刮风下雨，还是酷暑严寒，每天从早到晚，父亲总会为他的耕牛备足草料。农忙时节，耕牛比平时更加辛苦，父亲怕耕牛饿着，便常常半夜三更起来给耕牛“加餐”。夏秋季，田野里的草长得茂盛，为了给耕牛更好草料，父亲总会在劳作休息之时，给耕牛割些鲜嫩的草。父亲饲养的耕牛，总是膘肥体壮，健康威武。

春节，是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在故乡，春节叫过年，是最热闹最隆重的节日。在大集体时代，平时连一点

肉味都闻不到，可过年，再贫穷的生产队，除夕晚上怎么想办法也要吃上一顿饭。除夕这晚，做好菜饭，供奉过天地祖先后，父亲总会打一勺碗连汤肉，喂他的耕牛。一年都只能闻一次肉的时代，不知道父亲为什么会舍得把肉喂给耕牛，我们只是悄悄看着。

家庭联产承包后，日子越过越好，吃肉的机会越来越多了，可父亲喂耕牛吃肉的习俗依然，我家每吃一顿肉，都有牛的一份。八十年代末，我在临沧师范学校上学，有一年过年，父亲照例喂他耕牛。吃饭时，他边吃边告诉家人：没有牛耕地，就没有庄稼，没庄稼就没有人吃的，因此，过年过节有好吃的，先要让牛吃。原来，父亲给他的耕牛吃肉，是敬畏劳动，感恩自然。

光着脚丫的父亲

□ 鲁维玲

父亲离开我们已经37年，记忆中只记得与父亲相处的一些情景以及父亲病痛的呻吟，父亲的样貌完全不记得，毕竟父亲离开我那年我才6岁。以为会把父亲忘记，没想到父亲留给我那些记忆却随着年龄的增长渐显清晰，对父亲的思念越来越浓。

忘记了是哪一天，姐姐给我一张中青年男子的黑白照片，规矩的站姿，有些开皱的衣服，上衣有4个外衣袋，手握一本笔记本，光着脚丫，说那就是父亲。今天，我翻开相册，又一次端详光着脚丫的父亲，除了相信和凝视这被定格光着脚丫的父亲，我不知道还能拿什么可以想象父亲长什么样子？

父亲离开那年刚刚包产到户，左邻右舍高兴地在自家田地上唱着牛歌扶着犁耙忙耕作，而父亲却身患重病，母亲的捶背揉腰没能抑制父亲的病痛，懂事的我每天到地里拔嫩青菜来煮给父亲吃也无法留住父亲，终究被病魔掠走了年仅39岁的父亲，撒下可怜的妈妈和尚小的我们兄妹6个。还不明白死的概念的我洗着父亲的遗体，与弟弟在送父亲上山新挖的路上用树叶当车轮流拉对方，看到大人们哭我也跟着哭，根本不知道从那时起我就没有了父亲。

父亲爱看书，父亲走后，母亲说总梦到父亲在房后看书，也许是试图割断生离死别的相思之苦，母亲把父亲所有的书烧了，没给我们留下父亲的任何一本書籍。但我

依稀记得父亲那一手很好的数码字，因为父亲做了多年的生产队会计。想到这里，感觉是父亲冥冥之中指引着我，小学、初中我都是三好学生，初中快毕业时还被评为市级三好学生，最后，高出其他同学市级三好学生的分数被市财贸学校录取。从此，我与会计结缘，珠算、数码字和书法无疑是必修课，我像父亲当年一样拨弄着算盘，还练就一手好的数码字和好多人不敢提及的毛笔楷体，可算不辜负父亲。

听母亲讲父亲如何敬业、如何为人处事的一个个故事，我工作中不敢怠慢，生活上时常反省自己。然而，始终童心未泯，这是父亲还没有带我玩够就走了的缘故吧？记得父亲最爱带我和弟弟玩耍，常带我和弟弟去捉蟹，有时看到父亲的手被石划破或被蟹扎伤流出鲜血。那时家里很穷，父亲带我们捉蟹，多半应该也是为了补贴我们食不饱的小肚子和营养不良的小儿们，可童年的我们却觉得那是一件最快乐的事，以致现在的我，依旧每年清明或五一假期回家带上侄儿们奔向小河，掀开一块块石头，捉拿大大小小的蟹。

童年难忘，难忘父亲带我和弟弟捉蟹的快乐时光。又是一个夏天，小蟹也该长大了，此时此刻，好想父亲，一遍遍凝视照片里光着脚丫的父亲，好想为父亲穿上一双鞋。

人生没有返程票，愿儿女们珍惜好与父母在一起的时光。

壮丽70年 奋斗新时代
我和我的祖国征文选登

荷花绽放

杨丽 摄

布朗族的木棉情结

□ 陶仁标

我的家乡，名为嘎旧，镶嵌在秀丽的澜沧江畔，是一个布朗族聚居的村庄，隶属云县忙怀彝族布朗族乡邦六行政村。当春天来临，谷中的江水就绿如蓝，岸上的木棉也红似火，江水见证着家乡容颜的改变，木棉装点着家乡深厚的大地，江水木棉，一往情深，培育着布朗儿女茁壮成长。

木棉树又称英雄树、攀枝花等，是一种在热带亚热带地区生长的落叶大乔木，灰白色的树皮，幼树的树干通常有圆锥状的粗刺，整树分枝平展。早春时节，木棉树先开花后长叶，花期二至三周，萼杯状的花朵通常为红色，也有少量为橙色或黄色的。木棉花落后果荚开裂，果中的棉絮随风飘落。木棉花蕊和花絮是先民织衣、制被、做枕垫的材料，唐代诗人李商隐有“衣裁木上棉”之句。宋郑熊《番禺杂记》载：“木棉花高二三丈，切类桐木，二三月花既谢，蕊为

绵。彼人织之为毯，洁白如雪，温暖无比。”木棉树木质松软，可作多种用材，花朵美丽可观赏，花朵、树皮还有着药用价值等。

木棉树又称英雄树，相传在海南五指山有位英雄叫吉贝，他多次率领黎族人民抗御外敌，屡建战功，得到人民爱戴。后因叛徒出卖，被敌人围困在大山上，身中数箭仍矗立山巅，身躯化为一株木棉树，箭翎变为树枝，鲜血化为殷红的花朵。后人为了纪念他尊称木棉为英雄树，把木棉花称为英雄花。黎族人民为表示对吉贝的怀念与尊敬，每逢男女结婚之日，都要精心种植一株木棉树。相传宋代苏东坡被贬海南时，当地黎族人民曾经赠他用木棉制作的吉贝布衣，苏东坡以诗致谢：“遗我吉贝衣，海风令夕寒”。而据史料载，最早称木棉为“英雄”的是清人陈恭尹，他在《木棉花歌》中形容木棉花“浓须大面好英雄，壮气高冠何落落”。

正因为木棉的“靓女”容颜和“英雄”本色，一些地方把她培植为市花或县树。生活在家乡热土上的布朗族乡亲，绝大多数不知道有关木棉的传说或记载，也不知道木棉是广州等地的市花或县树。然而，在旧社会，家乡布朗族祖先自称阿娃，他称濮蛮。据《临沧民族研究》总第十六期《布朗族的传统服饰》一文载：布朗族是最早使用攀枝花的絮织成兰干细布的民族，故史学家把布朗族的先民称作“木棉濮”。《云县地名志》一书中，解释家乡行政村“邦六”为傣语地名：邦即坪，六即攀枝花，“邦六”之意可理解为“木棉花开的地方”。由此可见，木棉在澜沧江畔的布朗山，与其他树木一道和谐共处，生长久远，与家乡布朗族有着不解之缘。

时至今日，山乡巨变，今非昔比。布朗族乡亲住有安居，“尖头窝铺撒拉门，跳出跳进濮蛮人”已成历史；出行的道路交通条件优越，再也

没有“雨天一包脓”的人马劳怨；不仅有了大学生，还有了教大学生的人；“产业发展生态化，生态发展产业化”已经形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深入人心；民族民间文体活动不断丰富，讲文明卫生蔚然成风。

时至今日，不变的是木棉情缘和家国情怀。布朗族母亲还用木棉花絮制作枕头，安放着家庭温暖的依靠；少儿还用木棉花骨朵制作陀螺，转动着乡村纯朴的快乐。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目前有60户的布朗族小寨，先后有12人参军入伍。他们当中有1人“雄赳赳气昂昂，跨过鸭绿江”，有2人参加过“老山、者阴山自卫反击战”，有2人是当代大学生“科技军人”。

澜沧江畔的木棉，虽然没有受到刻意的培植，但在大山的怀抱中遍布生长，深得家乡布朗族的钟爱。她那“落叶开花飞火凤，参天擎日舞丹龙”的气概，激励着人们奋发向上追求幸福美好的未来。



慈祥

赵淑芳 摄